國立空中大學學生申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作業要點

- 90.12.28 90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
- 91.05.17 90 學年度第 6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- 92.12.26 92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- 93.10.08 93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- 104.12.29 104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- 一、本校為辦理學生申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參酌「<u>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</u> 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」制訂本要點。
- 二、認證對象為本校大學部及專科部註冊選課之學生,且具公務人員資格者。
- 三、認證課程限於本校大學部及專科部最近上、下學期及暑期開設之課程。
- 四、認證登錄僅限於<u>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</u>線上作業,不另發 給其他書面證明。
- 五、認證方式:依學生已取得學分之科目,登錄其修業科目及學分數,每學分以十八小 時計算。未取得學分之科目,不得申請登錄。

六、申請方式:

- (一)<u>具有公務人員資格者</u>,需提出書面申請認證登錄後,每學期上傳所修得之科目 及學分時數,採一次登錄永久錄案方式,經錄案之學號,無需再提出申請認證 登錄。
- (二)申請認證登錄之學生應填妥申請表(如附件),<u>親送、</u>郵寄<u>或傳真</u>至所屬學習 指導中心<u>或教務處</u>,提出認證<u>登錄</u>申請。
- (三)認證登錄上傳日期為:上學期 3月10日、下學期 9月10日及暑期11月10日。
- (四)認證登錄申請日期為:上學期 <u>2 月底前</u>、下學期 <u>8 月底前及</u>暑期 <u>10 月底前提</u> 出申請。未於上列時間提出申請者,應提出認證補登申請。
- 七、學生申請認證登錄後,於規定時間內,由教務處審核及下載電子檔資料,上傳至行 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。
- 八、本要點自九十二學年度下學期之學分登錄開始實施,但不溯及既往。